

岳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

岳卫发〔2021〕45号

岳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黄建军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县市区卫生健康局，市直各医疗卫生单位，委机关各科室：

经委党组研究决定：

黄建军同志任岳阳市妇幼保健院党委专职副书记，免去其党委委员、副院长职务；

孙昂同志任岳阳市妇幼保健院党委委员、副院长，免去其岳阳市中心血站党委副书记职务；

刘富成同志任岳阳市妇幼保健院党委委员、副院长；

沈小卜同志任岳阳市妇幼保健院党委委员、副院长，免去其纪委书记职务；

黎长权同志任岳阳市妇幼保健院党委委员、副院长（试用期

一年），免去其医务科科长、市儿童医院副院长职务；

林新平同志任岳阳市妇幼保健院党委委员、市儿童医院院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，免去其科教科科长、岳阳市儿童医院副院长职务；

彭敏丹同志任岳阳市妇幼保健院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（试用期一年），免去其保健部主任职务；

免去徐高生同志岳阳市妇幼保健院党委委员、副院长、儿童医院院长职务；

免去吴仕元同志岳阳市妇幼保健院党委委员、副院长职务；

免去熊云辉同志岳阳市妇幼保健院党委委员、工会主席职务。

